

武汉纺织大学文件

武纺大教〔2019〕19号

关于印发《武汉纺织大学 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武汉纺织大学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意见》已经2019年第5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武汉纺织大学

2019年4月23日

武汉纺织大学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 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意见

为全面贯彻落实现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系列讲话、全国教育大会、新时代全国本科教育大会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主动迎接新时代中国高等教育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努力开创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新局面，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现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回归常识、回归本分、回归初心、回归梦想”为基本遵循，激励学生刻苦读书学习，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以培养“知识、能力、品格”协调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创新人才为目标，以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关键，以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为核心，深化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实现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二、工作目标

2. 经过3至5年努力，通过大力推进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的理念深入人心，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中心地位进一步加强，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机制进一步完善，本科教育教学软硬环境进一步改善，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升。

三、基本原则

3. 坚持立德树人。把立德树人内化到学校建设和管理各方

面、各环节，坚持以文化人、以德育人，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

4. 坚持学生中心。以学生发展为中心，既注重“教得好”，更注重“学得好”，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激励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

5. 坚持目标引领。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引领，优化人才培养方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深化课程教学改革，着力培养“知识、能力、品格”协调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创新人才。

6. 坚持问题导向。以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为指导，认真梳理专业建设、课程教学、学生成长、教师发展、教学资源与环境建设、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建立问题发现与持续改进机制。

四、主要任务

7. 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以重构人才培养体系为切入点，以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关键，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为抓手，着力构建“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着力推进一流专业建设，着力加强课程资源建设，着力推动课堂教学改革，着力提升教师教学能力，着力强化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着力完善质量保障体系，着力增强学生综合素质，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8.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实施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整体推进课程思政，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

力素质要求，科学合理设计思想政治教育内容。构建以思政课程、专业课程思政和通识课程思政为“一体两翼”的课程思政体系，建立健全“三全育人”长效机制。

9. 构建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加强专业布局顶层设计，培育特色优势专业群。实施三级专业认证，建立健全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做好存量升级、增量优化、余量消减，优化专业结构。按照“专业嵌入产业链，产业哺育专业群”的专业建设路径，努力优化以纺织为特色，工科为主体，人文艺术、经济管理为两翼的学科专业布局。

10. 努力建设一流专业点。结合学校学科专业特色和优势，以建设面向未来、适应需求、引领发展、理念先进、保障有力的一流专业为目标，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点，引领支撑学校高水平本科教育。以专业认证、专业评估为抓手推动校内专业点建设，确保校内专业持续提质。

11. 持续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聚焦社会需求，通过科教结合、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积极申报和组织实施国家“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和湖北省荆楚卓越人才等重大项目，积极开展新工科、新文科建设，鼓励探索学科交叉融合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充分发挥试点学院的“试验田”作用。

12. 持续优化课程资源。加强满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需求的课程资源建设。建立科研成果转化为本科教学资源制度，

丰富专业教育课程资源。开展课程评估，淘汰“水课”，以“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为标准，打造“金课”，全面优化课程资源。

13. 加强通识选修课程建设。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理念，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科学构建通识选修课程模块。通过自主建设、跨校合作和引进线上课程等多种形式丰富通识选修课程资源。通过遴选通识核心课程，培育品牌通识课程等方式，提高通识课程质量。

14. 加强信息化教学资源建设。推进智慧教室、校内 SPOC 教学平台建设，大力开展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重点开展自助式微课建设，引进优质在线课程资源。加强虚拟仿真实验室建设，大力开发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15. 强化教材建设。完善教材的审查选用和建设制度。持续开展教材建设与研究立项，创新教材呈现方式和话语体系，实现科学研究体系向教育教学体系转化、知识体系向能力体系转化。加强数字化教材建设，继续推进培育服务于现代纺织产业链的高水平教材，重点加强“新工科”、“新文科”课程教材的管理和建设。

16. 实施课堂教学创新计划。积极推广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重点建设示范性翻转课堂。形成学生为中心，教师为主导，师生互动良好的课堂氛围，激发学

生的学习兴趣，提升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加强互动式教学软件使用培训，提高教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的教学素养和能力，通过信息技术与教学的融合，助推课堂教学革命。

17.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把师德师风作为对教师的第一要求，实行师德师风问题一票否决制。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引导教师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健全教学与科研等效评价机制，完善教学类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制度。建立教师荣誉体系，加大对教育教学业绩突出教师的奖励力度。落实教授全员给本科生授课制度。

18. 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加强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全面开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实行青年教师助教制度。建立工科教师工程实践能力标准体系，把行业背景和实践经历作为教师考核和评价的重要内容。加强教师的教育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的培训。完善基层教学组织，充分发挥其集体备课、教学咨询、教学研讨等作用。加强教学团队建设，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教学团队。

19.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建立面向全体、分类施教、结合专业的创新创业课程体系。鼓励组建跨学院、跨专业的创新创业教学团队，将创新思维、创新方法、创业意识等融入课堂教学，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思想政治教育结合。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发挥学科竞赛和“互联网+”等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引领推动作用。

20. 加强实践教学建设。制定实验室建设规划，加快实验室

建设，实现实验教学条件全面达标。大力推进校地、校企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满足实践教学需要。积极申报、建设国家级、省级实习实训基地，国家级、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深化实践教学方法改革，加大综合性、设计性、创新性实验的开出比例，对高年级学生开设综合能力训练项目。积极运用实习实践信息化平台，加强对大学生实习实训、毕业论文（设计）过程监管。

21. 完善协同育人机制。推动教师走进企业，企业技术人员走进课堂的双向交流，提高实践教学水平。建立企业参与制定专业培养目标，完善培养方案，校企协同培养人才的机制。推动科研实验室全面向本科生开放，吸引本科生早进科研团队，建立科教协同育人机制。推进与国外高水平大学开展中外联合办学、互派交换生、学分互认，深化国际合作育人。

22. 实施第二课堂成长助力工程。构建完善的第二课堂体系，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加强美育教育，挖掘课程美育因素，开展各类艺术活动，推进各类高雅文化艺术进校园。加强劳动教育，全面开展劳动体验、志愿服务、勤工俭学等社会实践活动，弘扬劳动精神，培养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的有为青年。

23. 加强质量文化建设。完善顶层设计，坚持学生中心、成果导向、持续改进，将质量文化内化为全校师生、各部门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为。采取管理部门自上而下的推动与教师、学生自下而上的参与相结合的方式，建设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追求“自省、自觉、自信”的纺大质量文化，争创质量文化

示范高校。

24. 健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升级“五评”（评教、评学、评课程、评专业、评管理）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提升质量保障工作的效率与效果。完善质量保障机制，优化“评估-反馈-改进”闭环，将质量保障主体责任层层落实，进一步激发基层教学组织活力，强化其在质量保障中的主体作用。建立信息化教学质量管理系统，提高质量监控工作效率。

25. 落实教育标准化制度。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为指导，根据学校自身办学实际和发展目标，优化完善专业、课程、实习实践、毕业设计(论文)等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评价方法和反馈改进途径，不断提升专业建设水平。

26. 实施优质生源保障计划。以国家高考招生考试制度改革为契机，推进大类招生。与各级招生考试部门建立广泛联系，做好优质生源基地经常性建设与维护工作。制定科学可行的招生宣传方案，采取多渠道、多形式进行招生宣传。提升招生宣传工作的有效性、精准性，吸引更多优质生源报考，不断提高生源质量。

27. 推行就业质量保障计划。完善校院两级就业创业工作体系，推行就业创业工作目标责任制，加强就业创业分类指导与帮扶，提升就业创业工作服务水平。加强校政企合作，加大实习就业创业基地建设力度，实现人才培养与就业的无缝对接。积极拓展就业市场，努力提供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不断提升学生就业质量。

五、保障措施

28. 组织保障。成立学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领导小组，由校长担任组长，负责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总体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统一部署全校性重大改革。统筹协调处理全局性、长远性、跨学院、跨部门的重大改革问题。指导、推动、督促学校有关重大改革政策措施的贯彻实施。

29. 制度保障。从制度上确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使教育教学活动得到切实保障。完善学校上下高度重视本科教育的机制，营造各部门协同重视本科教学的氛围。校内分配与奖励政策向本科教育一线教师倾斜。探索建立优课优酬教师教学激励机制，加大教学奖励力度，每年用于本科教育的奖励不低于100万，鼓励教师潜心教育教学，培养一流本科人才。

30. 经费保障。建立教学经费投入保障机制，确保各项教学经费及时、足额到账。确保教育事业费的30%及以上用于购置教学设备、专业与课程建设、实践教学及教育教学改革。确保学校学费收入中用于日常教学的经费不低于30%，用于保障教学业务、教学仪器设备、教学差旅、体育设施、教学场所建设等基本教学支出，并保证逐年增加教学业务经费和教学改革经费。

武汉纺织大学学校办公室

2019年4月23日印发
